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5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HB202512110045	井陘县秀林镇在河道治理过程中挖出大量鹅卵石后，运输到其他地方随意堆放，无任何苫盖措施，且存在滑坡安全隐患。以下是五个堆放鹅卵石的位置坐标：1.上安镇上安西村鹅卵石堆料场坐标 “114° 18’ 15” “38° 06’ 42” ；2.上安镇西方岭村附近鹅卵石堆料场坐标 “114° 19’ 98” “38° 02’ 68” ；3.秀林镇梅庄村附近鹅卵石堆料场坐标 “114° 08’ 31” “37° 97’ 49” ；4.井元公路沿线 梅庄村附近鹅卵石堆料场坐标 “114° 08’ 10” “37° 96’ 26” ；5.井元公路沿线 张家庄村附近鹅卵石堆料场坐标 “114° 11’ 98” “37° 94’ 69”	石家庄市井陘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该部分属实。经核查，该区域存储的“大量鹅卵石”，属于苍岩山至秀林段河道治理工程产生的砂石，由中铁货运物流（井陘）有限公司公开竞买取得。经核实5个点位均不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五个点位现场核查情况如下：点位1位于上安镇上安西村，属建设用地，现场无物料堆放。点位2位于上安镇西方岭村，属于建设用地，场地内砂石料堆放约30万方，2025年11月采取苫盖等措施。点位3：位于秀林镇梅庄村，属建设用地，场地内砂石料堆放20万方，11月29日已采取苫盖、喷洒抑尘剂，并进行洒水保洁。点位4位于秀林镇西柏山村，属耕地，现场无物料堆放。点位5南王庄乡河应村，属建设用地，场地内砂石料堆放15万方，2025年5月播撒草籽抑尘，2025年10月喷洒抑尘剂抑尘。上述点位2、点位3、点位5场地内料堆属于人为堆放形成，时间短尚不稳定，有边坡失稳现象，对周边区域不造成人为危害，不属于滑坡安全隐患范畴。“井陘县秀林镇在河道治理过程中挖出大量鹅卵石后，运输到其他地方随意堆放，无任何苫盖措施，且存在滑坡安全隐患。”问题部分属实。点位1、点位4不存在料堆，点位2、点位3、点位5虽然采取了苫盖或喷洒抑尘剂等措施，但存在不到位问题。	部分属实	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实效。同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监管，不断完善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1.压实整改责任，严格进行管控。由属地乡镇督促辖区内涉砂石行业再次对露天堆放的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采取全覆盖苫盖或喷洒抑尘剂的抑尘措施。 2.强化日常监管，建立长效机制。各相关乡镇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大辖区内砂石料堆场、涉尘企业的日常巡查频次与力度，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定，常态化做好物料苫盖、抑尘降尘等工作。同时，建立巡查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跟踪整改，杜绝同类问题反弹回潮，切实保障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稳定达标。	已办结	无
2	X3HB202512110041	石家庄市正定县正定新区福安壹号院15号楼，有业主在楼顶私搭乱建并且私改排烟、排风管道。施工过程中噪声污染、粉尘污染。	石家庄市正定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噪声	该问题属实。1.经核查，福安壹号院小区15号楼802室业主在2025年6月在楼顶平台搭建简易房，面积45平方米；排烟、排风管道在原有基础上私自加高2.5米。2025年7月17日，自贸区正定片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对上述行为进行制止，督促小区物业与业主沟通，做思想工作主动拆除私搭乱建。本次举报案件为重复举报案件，举报内容与11月24日接到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D3HB202511240022信访举报案件内容相同。自贸区正定片区综合事务管理中心已要求业主于12月31日前自行拆除楼顶私搭乱建、私改排烟、排风管道，并全面恢复原貌，如业主拒不配合自行拆除，将依法进行强制拆除。 2.经核查，15号楼入住3户，分别为15-602、15-701、15-802，15-802业主2025年3月11日办理装修手续，截至目前还在室内装修中。15-802室其室内装修施工过程中，少量粉尘覆着楼道、走廊，对周边居民产生影响，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消除噪声隐患。	1.自贸区正定片区综合事务管理中心要求业主于12月31日前自行拆除楼顶私搭乱建、私改排烟、排风管道，并全面恢复楼顶原有规划风貌及公共空间使用功能。拒不配合自行拆除，将根据《石家庄市城乡规划条例》依法进行强制拆除。自通知业主整改后，自贸区正定片区管委会工作人员不定期到15号楼802室对业主做思想工作，劝导自行拆除。 2.自贸区正定片区管委会要求业主依据《石家庄市城市市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石家庄居民住宅楼室内装修，禁止在12时至14时、22时至次日6时之间从事装修施工。在装修期间，做好降噪、防尘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3	X3HB202512110024	石家庄市新华区联盟小区内多家饭店油烟不达标。	石家庄市新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经核查，联盟小区内饭店共涉及3家（小天地酒家、陕二站、高家庄面馆）。发现小天地酒家油烟净化设备，共有两个电源模块，其中一个模块损坏，且存在油烟清洗不规范问题，导致油烟净化效率低。2025年12月12日，新华区生态环境部门、联盟街道办事处责成3家单位自行聘请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油烟排放情况进行检测。油烟排放检测结果均达标排放。综上，三家饭店中小天地酒家存在油烟净化器运行故障的情况，其余两家饭店陕二站、高家庄面馆油烟净化设备正常运行。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在做好日常监管的同时，定期对餐饮单位进行随机抽查，加大油烟净化器使用维护的规范化管理，确保饭店油烟净化器正常运行，油烟达标排放。	新华区生态环境部门、联盟街道办事处已责令小天地酒家聘请第三方公司对其油烟净化器损坏电源模块进行更换、对净化器进行彻底清洗，确保油烟稳定达标排放。12月12日已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4	D3HB202512110048	石家庄市井陘县威州镇北固底村村东冶河河道，有人非法盗采河卵石，破坏河道西侧耕地约10亩，破坏树木31棵，并在耕地内修路。	石家庄市井陘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1.关于“有人非法盗采河卵石”的问题属实。2022年该河段有盗采河卵石行为，已行政处罚。井陘县水利局自2022年5月至今，多次到现场进行巡查，未发现非法盗采河卵石行为。 2.关于“破坏树木31棵”的问题不属实。2025年12月12日，县林业局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核查，未发现破坏树木情况。 3.关于“破坏河道西侧耕地约10亩”的问题属实。2023年该地块有占用耕地行为，已于2023年拆除复耕。 4.关于“在耕地内修路”的问题不属实。井陘县威州镇结合井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的《2023年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图，于2025年12月12日进行现场核查，未发现占用耕地修路情况。	部分属实	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实效。同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监管，不断完善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1.井陘县水利局加大巡查力度，发现盗采行为，坚决依法依规查处，全面杜绝河道盗采行为。 2.井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破坏耕地问题及时发现、及时阻止，确保耕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已办结	无
5	X3HB202512110049	平山县岗南水库种子岛周围有人违法承包水库水面，在水库修建钓鱼台。	石家庄市平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1.关于“平山县岗南水库种子岛周围有人违法承包水库水面”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河北省水务中心、岗南镇人民政府及水库周边相关行政村等未与任何单位或个人签订协议，附近村民反馈未听说有签订协议情况，也未有未经审批的违法承包行为。 2.关于“在水库修建钓鱼台”问题属实。经核查，霍安台村北侧水库水面，发现一处用于垂钓活动的浮台设施，已当即清理上岸。	部分属实	清理拆除浮台设施。	1.县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岗南镇将违规浮台全部拆除清理上岸，恢复水域原貌，已完成整改。2.持续开展水库周边专项排查，同时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提升群众环保意识，防范同类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X3HB202512110050	平山县岗南水库近年来水体岸边生活垃圾逐年增多，没有责任单位清理。	石家庄市平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1.关于“平山县岗南水库近年来水体岸边生活垃圾逐年增多，没有责任单位清理”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2025年10月—11月，岗南水库事务中心组织了一次彻底清理，日常存在部分群众随意丢弃生活垃圾的现象，生活垃圾清理不及时问题属实；水库水体以及岸边生活垃圾清理工作的责任主体明确，水库水体由岗南水库事务中心负责，周边生活垃圾由属地乡镇负责，各单位按照职责开展常态化清理工作，确保垃圾及时处置。 2.关于“今年水库南岸修通一条宽3米摩托骑行路线，将来随着人群增多，对水库水质安全构成隐患”问题属实。经核查，此道路相关改造提升工作属于“石家庄市平山县2024年度水库移民突出问题西柏坡—古中山国生态旅游项目”的配套内容。2025年5月17日施工期间，民间自发组织了2025河北·平山星火摩友环库骑游大会，骑行路线占用了此路段，随着人群增多，对水库水质安全构成隐患。	部分属实	清理生活垃圾，保护水库水质。	1.加强与岗南水库事务中心的沟通对接，协调岗南水库事务中心按照工作职责和管理范围，及时清理垃圾；同时督促各乡镇落实属地责任，增加日常巡查频次，加大垃圾清理力度，发现生活垃圾及时清理，做到动态清零，于2025年12月19日整改到位。 2.加强道路卫生巡查监管。督促水库周边乡镇政府组建巡查队伍，配强人员力量，加大对岗南水库沿岸道路及周边区域的日常巡查力度，发现垃圾及时清运，于2025年12月17日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7	X3HB202512110038	石家庄市赞皇县石白山公园北侧私挖乱采，挖山毁地开发房地产，将大量矿石售卖，破坏自然环境。12月初，违法行为被叫停，采取的简单遮盖已破损，山体横截面和面积黄土渣石裸露，违法行为没有得到根治，虚假整改。	石家庄市赞皇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1.关于“石家庄市赞皇县石白山公园北侧私挖乱采，挖山毁地开发房地产，将大量矿石售卖，破坏自然环境。”问题调查情况。经核查，石家庄市赞皇县石白山公园北侧，为开心熊游乐场范围，占地3.15亩。该游乐场地面高于路面约4米，场主决定将场地进行落平处理，拟对游乐场设施提升改造，装修后重新营业，不存在开发房地产情况。2025年4月11日开始将游乐场内儿童游乐设施拆除，破除水泥硬化地面，5月份对现有场地进行落平处理。经调查，游乐场在翻修平整地基过程中产生部分渣土，场主将一部分运往县城西澳林春天工地，用于平整坑塘地面，剩余部分渣土清运到赞皇县见守新民居空地存放，均未进行售卖；产生的弃石存放于场内，计划用于修筑南侧地基立面，不存在私挖乱采、大量矿石售卖情况。 2.关于“12月初，违法行为被叫停，采取的简单遮盖已破损，山体横截面和面积黄土渣石裸露，违法行为没有得到根治，虚假整改。”问题调查情况。经核查，5月23日，赞皇镇执法人员巡查发现该地块正在动工，对其进行制止后至今未动工。已采取喷洒水抑尘剂、苫盖土工布措施。举报人反映的“山体横截面”实为场地落平后产生的地基立面，不存在“山体横截面”裸露问题，存在部分地基立面未苫盖和个别地面苫盖不严问题。	部分属实	施工作业期间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相关要求，防止扬尘污染。	将部分裸露的地基立面和黄土全部喷洒抑尘剂，并使用土工布高标准苫盖。已于2025年12月13日完成整改；赞皇县加强日常监管，项目单位在未取得相关手续前不得动工建设，特别是严控该区域违规建设房地产项目。	已办结	无
8	X3HB202512110021	举报新华区联盟小区毁坏公共绿地，用水泥硬化后，违法建设简易大棚和充电站。	石家庄市新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该题不属实。经核查，关于“新华区联盟小区毁坏公共绿地”问题，通过查阅小区原始图纸、产权登记档案等相关资料，该举报位置为小区三条人行道路合围的一个三角地带，面积80平方米左右，并未明确界定为公共绿地；经实地走访小区老住户和相关知情人士，均表示不知道举报位置是否为规划公共绿地。经进一步核查，举报区域过去为裸露空地，长有一些杂草，存在长期堆放杂物、居民养鸡养兔、地面破损、环境脏乱差等问题。2021年物业公司结合小区实际情况对该区域进行了系统性整治提升，并进行了地面硬化，同时根据小区电动汽车数量增长，设置建设了8个电动汽车充电桩，有效缓解了居民充电难、环境差的难点、痛点问题。	不属实	新华区将对辖区内小区绿地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小区管理水平。	通过补植乡土植物、见缝插绿等方式优化绿地布局，开展绿化保护宣传，筑牢护绿长效防线。	已办结	无
9	X3HB202512110031	栾城区冶河镇大营村该村把六七十亩耕地堆放上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堆高达几十米。	石家庄市栾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经核查，举报人反映的位置现场为一个长条状大土堆，长度约300米，宽度最宽处约130米、最窄处约20米，堆存高度最高点约15米、低点约4米，总面积36.41亩，其中约有三分之二的区域平面种植了沙地柏、六月红、高羊茅草坪等绿化植被。经调查和走访村民了解到，该地块为大营村旧窑坑地，于1995年开始，大营村及周边区域因拆房修路等建筑垃圾无处放置，将该地块作为建筑垃圾堆存点，另一方面新开发小区的开槽渣土也大量倾倒在了一该地块，向上堆存，形成高坡土堆。12月13日，冶河镇政府工作人员在堆存区域上方平面选取2个点位和在堆存体的侧墙面选取了2个点位进行挖掘，各点位破开表层土深挖2米后，发现土层中夹杂有砖块、路基和工程苫盖网等建筑垃圾。	部分属实	对倾倒的建筑垃圾予以清理，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地形重塑。	2026年2月底前完成场地调查工作，同步开展场地清理；3月底前完成微地形设计和功能分区工作；4月底前完成测量放样、挖填平衡、微地形塑造工作；5月底完成播种和铺植工作；6月底前完成边坡防护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HB202512110016	石家庄市新华区清真寺街有3、4家烧烤店，油烟污染。	石家庄市新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经核查，清真寺街涉及烧烤的饭店共5家（老白家、底家老铺、白老大蒸饺、民族饭店、永顺饭店）。其中，民族饭店安装了两组油烟净化设备（厨房、烧烤间各一组），四个电源模块中的一个电源模块电压低，同时存在清洗不规范问题，导致油烟净化效率低；永顺饭店共有两组油烟净化设备，存在清洗不规范问题，导致油烟净化效率低。综上，5家饭店中民族饭店、永顺饭店存在油烟净化器运行故障、清洗不规范的情况。其余3家饭店（老白家、底家老铺、白老大蒸饺）油烟净化设备正常运行。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做好日常监管，定期对餐饮单位进行随机抽查，加大油烟净化器使用维护的规范化管理，确保饭店油烟净化器正常运行，油烟达标排放。	1.新华区生态环境部门、新华路街道办事处已责令民族饭店、永顺饭店聘请第三方公司对其油烟净化器故障电源模块进行维修调试、对净化器电场进行彻底清洗，确保油烟稳定达标排放，12月12日已完成整改。 2.对附近11户居民进行了走访，均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11	D3HB202512110017	石家庄市井陘县微水镇富达山庄18号楼6单元车库为卤肉熟食炸货店，油烟污染。	石家庄市井陘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炸货店实为井陘舌尖常客卤味店，占地面积约15平方米，从事米饭蒸煮和预包装熟食的加热、分装；原料：大米、成品熟食。主要设备有：电蒸箱1台，用于蒸煮米饭；微波炉2台，用于米饭加热；电磁炉1台，用于绿叶菜焯水；电加热炉1台，用于熟食加热；电饭煲1个，用于熟食保温；冰箱2台，用于食品保鲜。该店加工工艺不涉及煎、炒、炸等产生油烟的工序，没有设置灶台与炒锅；食品加工后经过美团线上销售，无员工堂食。	不属实	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实效。同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监管，不断完善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1.责令井陘舌尖常客卤味店对后门出入口（防盗门）进行封堵并采取全密闭措施，确保加工区域与居民楼空间完全隔离，防止气味扰民。2.责令井陘舌尖常客卤味店立即更换为带盖的专用餐厨废弃物容器，并严格落实垃圾日产日清制度，保持经营场所周边环境卫生，减少异味产生。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2	X3HB202512110051	石家庄市平山县金辉庄园小区与平山中学仅一墙之隔，中学学校北侧安装大型设备，晚上10:10后开始持续工作直至深夜，噪声扰民。	石家庄市平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噪声	该问题属实。平山中学东北侧建有制水设备工作房，与金辉庄园隔约3.5米高围墙，占地约30平方米，2022年8月15日，安装圣源SY-100型反渗透水处理设备，包括：反渗透水处理器1台、抽水泵机2台等。设计制水能力为每天15吨，实际每天用水量5吨。设备有噪声问题属实。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工作房东墙通风口传出。12日22:25、22:39在设备运行期间，分别在金辉庄园小区8号楼西南角、制水站房东侧2个点位进行了噪声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13日上午实地走访紧邻学校的金辉庄园8号楼4单元8户业主。反映晚上10点后没有听到噪声。	属实	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严防噪声问题出现。	1.平山中学第一时间将制水设备站房临金辉庄园侧通风口进行封堵，进一步降低制水设备噪声影响。2.对制水设备基座、电机水泵加装了减震垫降低震动。3.该校调整制水设备运行时段，运行时间为每日6:00-12:00、14:00-21:30，确保居民夜间休息时无设备噪声影响。	已办结	无
13	D3HB202512110014	南协神村东废弃养猪场非法从事皮革加工，西南侧500米废旧厂房非法从事皮革加工，废水流至南边沙坑，有异味。	石家庄市新乐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1.关于“南协神村东废弃养猪场非法从事皮革加工，有异味”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新乐市弘昶养殖场内无任何皮革生产设备，不存在皮革加工行为。2025年11月10日，新乐市协神乡南协神村村民周某租赁新乐市弘昶养殖场闲置场地用于晾晒动物毛发，现场发现，动物毛发在堆存及晾晒过程中产生明显异味。2.关于“西南侧500米废旧厂房非法从事皮革加工，废水流至南边沙坑，有异味。”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新乐市弘昶养殖场西南侧500米范围内的区域，未发现废旧厂房，也未排查出皮革加工相关企业及加工行为，区域内无沙坑分布，也未发现废水排放痕迹，无异味产生。	部分属实	对发现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同时加大排查力度，消除异味污染。	协神乡政府责令当事人立即对场内晾晒及堆存的动物毛发进行清理，消除异味污染。12月12日已全部清理完毕，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14	X3HB202512110056	举报人要求11月22日举报的问题整改应当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鹿泉区鸿鹄公司破坏的山体进行修复并及时公开。	石家庄市鹿泉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关于“要求11月22日举报的问题整改应当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鹿泉区鸿鹄公司破坏的山体进行修复并及时公开”的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河北鸿鹄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租赁石家庄西部长青森林康养城有限公司内部青柳仙谷长城最南侧地块（上庄镇韩庄村西山顶）从事滑翔伞起飞使用，土地属性为灌木林地。2025年2月，该公司用挖掘机对该地块山体进行清理平整，平整后的场地铺设绿色仿真草坪，场地西侧山体有挖动痕迹，产生的石料堆放在平整场地南侧坑内和东侧山坡上。2025年6月20日，鹿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针对河北鸿鹄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破坏林地违法行为，下达了《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决定书》（石自鹿林草罚决字〔2025〕12号），处罚29259.12元。并责令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2025年11月22日举报问题后，河北鸿鹄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23日将飞行器材、铺设绿色仿真草坪拆除搬离。11月24日组织人员入场对所破坏林地植树绿化，平整场地地块已覆土种植柏树65棵，冬青树100余棵，南侧坑内和东侧山坡已种植牵牛花、格桑花，已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要求问题整改应当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破坏的山体进行修复并及时公开，无法律规定。	不属实	加强修复林地管护，发现种植植物死亡及时补种。	鹿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令河北鸿鹄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加强修复林地管护，发现种植植物死亡及时补种，确保成活率，达到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已办结	无
15	X3HB202512110028	有人在小作镇八里沟村大埝区非法占用耕地、河道建设养羊场，污水直排河道，异味扰民。应当拆除该羊场。	石家庄市井陘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1.关于“石家庄市井陘县小作镇八里沟村大埝区非法占用耕地，河道建设养羊场”问题不属实。经井陘县水利局现场核查，并套取《井陘县河道范围管理图》，该区域不涉及河湖名录内河道；经井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套取《国家数据库》显示，该地块地类属于设施农用地，不属于耕地，符合养羊场用地要求。2.关于“污水直排河道”问题不属实。经过对养羊场现场核查，一是该养羊场为散养，白天羊山坡上放养，晚上将羊赶回羊舍；二是羊场只有喂羊的吃喝用水，羊的粪便多为干燥圆球固体，羊场由养殖户人工清扫，不存在污水排放；三是八里沟村距离村边界约1000米远的山坡上，距离河道直线距离约800米，不存在“污水直排河道”问题。3.关于“异味扰民”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检查，羊场周边无居民居住，距离村居民区大约1公里；距离养羊场10米范围内有轻微异味污染，不存在“扰民”现象。	部分属实	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实效。同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监管，不断完善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井陘县分局、小作镇政府加强对养羊场的日常监管，督促该养殖区保持清洁卫生，日常清理圈舍、粪肥及时还田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异味产生。	已办结	无
16	X3HB202512110012	藁城康东汽修旁边托平贸易化工有限公司、利用临时厂房，使用液氨非法生产并储存氨水，异味刺鼻，院内停放大量危险品车辆，并进行倒罐。	石家庄市藁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未发现使用液氨非法生产并储存氨水和倒罐现象，氨水运输车辆周边有轻微异味；现场停放6辆危险品运输车辆，其中包含3辆氨水罐车，停车场内有1间600平方米的简易彩钢瓦棚，用于停放车辆，棚内没有发现液氨生产加工、储存设备。经现场调查询问，该停车场没有停放危险化学品车辆相关资质，场地内停放的危险品运输车辆为临时停放，未发现储存及倒罐设备。经走访周边商户和群众5人，均表示未闻到场地周边异味。综上，“院内停放大量危险品车辆”问题属实，“藁城康东汽修旁边托平贸易化工有限公司，利用临时厂房，使用液氨非法生产并储存氨水，异味刺鼻，并进行倒罐”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身边风险隐患问题。	1.已将场院内所有危化品运输车辆和其他停放的运输车辆进行了清理。责令场地负责人禁止危险品运输车辆及其他运输车辆在此停放。2.持续加大“网格化”监管力度，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3.坚持问题导向，排查各类危险品风险隐患，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生态环境问题。	已办结	无
17	D3HB202512110013	石家庄市行唐县只里乡贝村西口垃圾点的垃圾无人清理。	石家庄市行唐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该问题属实。经核查，行唐县只里乡贝村村民齐某某因翻建房屋，于2025年12月8日将拆除房屋后产生的建筑垃圾倾倒入该垃圾点。因垃圾清运车调度问题，未能及时清理。现场除建筑垃圾外还有树枝和少量生活垃圾。信访举报人反映的问题属实。	属实	建筑垃圾进行回收资源化再利用；生活垃圾进行焚烧处理。	1.已立行立改。12月12日上午，只里乡安排垃圾清运车2辆、铲车1辆、人员5人，共清运建筑垃圾1车计33.94吨，运至行唐县盛泽建材有限公司，进行回收资源化再利用；清运生活垃圾约1吨，运至第三方公司进行焚烧处理。2.责成只里乡严格落实垃圾清运监管责任，安排专人常态化巡查巡视，确保建筑垃圾不长期堆积，达到一定数量时及时清运，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8	X3HB202512110029	1.石家庄市井陘县小作镇桃林坪富士昌矿产品有限公司，物料长期不遮盖，随意堆放，扬尘大，设备与环评不符。2.2023年至2025年期间，二级预警期间偷偷生产，私自加水洗砂线，污水排进河里，加装烘干砂设备烘干炉，使用劣质散煤。3.在证件不齐情况下与他人私自盗采石灰岩，拉到自己厂子加工，厂区占用水源保护地。	石家庄市井陘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企业建有封闭的彩钢大棚，棚内配有移动雾炮机、喷淋装置等抑尘设施，厂区运输道路硬化处理，未发现企业产品原料露天堆放现象。对照企业环评批复文件，以及设备清单，对现有生产设备（破碎机、筛分机、雷蒙磨等）进行逐一核对，确认设备型号、数量与环评批复完全一致。 2.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根据石家庄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制定要求，该企业橙色预警减排措施为自主减排，橙色预警期间可以生产，不存在“偷偷生产”的违规情况。二级预警期间偷偷生产不属实；2024年5月30日井陘县生态分局联合小作镇人民政府在日常巡查中发现该企业西侧大棚内正在建设一条水洗砂生产线，未办理任何环保审批手续，现场要求该生产线负责人对该洗砂线生产设备进行拆除，于2024年6月10日拆除完毕并清理现场。“私自加水洗砂线”问题属实。该企业无生产废水产生，企业在正常生产状态下新鲜用水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企业厂区物料、地面洒水抑尘用水；洗车用水；生活用水。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后自然蒸发；厂区建有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由附近农民运走用于农田施肥。“污水排放”问题不属实；未发现烘干砂、烘干炉等相关设施，也无设备安装及使用痕迹。无燃煤使用需求，未发现使用劣质散煤的情况。“加装烘干设备及使用劣质散煤”问题不属实。 3.该问题不属实。井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过实地核查该企业周边矿山区域，未发现非法盗采石灰岩的痕迹；重点围绕井陘县富世昌矿产品有限公司主体信息、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相关人员信息，通过梳理查阅非法开采案件卷宗材料，均未发现非法采矿行为。井陘县富世昌矿产品有限公司位于石家庄市岗南黄壁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不属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畴。因此该企业不存在非法占用水资源保护地的情况。	部分属实	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实效。同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监管，不断完善长效机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1.加强对井陘县富世昌矿产品有限公司日常监督检查，确保所有生产设施与环评批复保持一致。 2.对井陘县富世昌矿产品有限公司原料储存、污染防治设施、无组织扬尘等方面开展专项整治，确保厂容厂貌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19	D3HB202512110011	经济开发区兴泽路39号河北华运鸿业化工有限公司，环保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有污染，偷排偷放，有异味。	石家庄市深泽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企业处于停产检修状态。经调阅企业分表计电平台数据显示，2025年4月1日润滑油车间停产至今；铵盐干燥车间12月9日停产至今，水解车间12月11日上午7时停产，该企业停产原因为水解车间反应釜设备更换，干燥、水解车间陆续停产。企业各污染治理设施均按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安装到位，正常使用。其中，铵盐干燥车间废气治理设施为酸吸收+水喷淋处理设施1套；水解车间废气治理设施为冷凝+酸吸收+水喷淋处理设施1套。铵盐破碎工序废气治理设施为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设施+酸吸收+水喷淋处理设施1套。润滑剂车间污染物主要为调合过程产生的油烟气体（以非甲烷总烃计），经各自集气管路收集后，经催化燃烧+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进行处理。1台4吨天然气热油炉、1台6吨天然气蒸汽锅炉，均已按要求安装低氮燃烧器。经调取企业2025年8月27日废气、噪声检测报告（HSS字2025第F08013号），锅炉废气排放口氮氧化物浓度27mg/m³，污染物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排放限值。水解车间排放口颗粒物浓度：3.7mg/m³，氨浓度：9.27mg/m³，臭气浓度：1122。干燥车间排放口颗粒物浓度：4.0mg/m³，氨浓度：10.9mg/m³，臭气浓度：977。经检测，各项污染物均符合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噪声检测结果：厂界西昼间58、夜间46，厂界北昼间59、夜间47，厂界东昼间58、夜间48，厂界南昼间56、夜间47，厂界四周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调取分表计电平台数据显示，企业在生产时，各项治理设施均处于开启状态。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偷排偷放违法行为。企业厂区内有轻微异味现象，经排查该企业目前正在进行铵盐水解车间反应釜拆装更换工程，拆除过程中，车间门窗未关闭，存在异味外溢问题。同时，对周边村民进行了走访，均表示未受到明显异味的影响。	部分属实	持续加大监管力度，有效控制异味污染。	1.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要求企业立即将车间门窗进行关闭。在维修停产期间加强管理，避免维修过程中异味外溢。 2.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企业开工生产时，各项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20	D3HB202512110012	石家庄桥西区联邦明珠3期小区内的商场（未开业）安装了七十余台抽油烟机，小花园附近噪声扰民。	石家庄市桥西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噪声	该问题不属实。联邦名都3期小区1-6层属于商业写字楼，正在进行内部改造阶段。1-6层及6层楼顶平台小花园均未对小区业主交付。按照规划图纸设计，6层楼顶平台小花园，正在进行消防排风、防水项目施工，平台设施包括排烟风机5台，楼梯间正压送风风机10台，排风机7台，共计22台风机均为消防设备，目前已摆放在花园平台内，未连接使用，现场无抽油烟机设备，无噪声影响。后续待工程完工后，22台消防排风设备根据火情情况与消防联动启动，非火情日常不启用，不产生噪声。	不属实	减少噪声污染，保护居民生活环境。	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在6层楼顶平台小花园通风施工项目完工后，定期对消防排风设施进行维护检查，减少噪声污染，确保居民正常生活。	已办结	无
21	X3HB202512110009	2014年至2023年，有人向栾城区窦姬镇赵庄村西南与元氏县马村镇使庄村交界处的的一处坑塘，倾倒建筑垃圾、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影响当地排水泄洪。目前填埋后的土地用来建房，该处已被当作宅基地出售。	石家庄市栾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经核查，反映的坑塘实际为早年周边村民因自建房屋取土造成的低洼带，近年来，因赵庄村内人口增长，符合规划的宅基地资源紧张，无法满足部分村民合理的住房需求，为解决村民实际住房困难，村委于2014年开始对上述历史形成的废弃取土坑进行规范化填埋平整，平整后划拨给本村符合条件的村民使用，目前有六户村民已在所属地块上建设自住房屋，建设房屋打地基时均采用好土进行回填。平整场地主要是利用开发小区建设时的挖槽土方。但在平整过程中因管控不严，也有部分建筑垃圾掺杂倾倒，窦姬镇政府工作人员现场对已平整过的场地随机选取了2个点位进行挖掘，经挖掘约2米深，发现有少量建筑垃圾掺杂在其中，无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填埋痕迹。“影响当地排水泄洪”问题的调查处理情况。经调阅《石家庄市栾城区防汛工作指导手册》，赵庄村附近有两条泄洪河道，北侧北沙河、南侧潞龙河，赵庄村位于两条泄洪渠中间地带，泄洪渠不经过该村庄，另经走访村民，均反映所谓的“坑塘”主要系早年周边村民因自建房屋取土，地块降低高度所致，并非泄洪排水区域。	部分属实	对倾倒的建筑垃圾予以清理。	石家庄市栾城区窦姬镇政府计划对已填埋建筑垃圾进行清挖、清运，定于2026年1月底前清运完毕。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2	D3HB202512110052	石家庄市唐县农旺肥业有限公司，环评批复为有机肥，实际生产复合肥，把从制药厂拉出来的污泥和下脚料，偷偷掺到化肥中。	石家庄市行唐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该问题不属实。1.环评办理及肥料登记证手续核查情况。经核查，该公司编制的“年产30万吨生物有机肥项目（农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22年7月22日经行唐县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行审环表〔2022〕18号。环评批复该项目主要建设固态生物有机肥生产线4条，液态生物有机肥生产线2条；年产生生物有机肥30万吨。2018年1月23日办理肥料登记证，登记证号：微生物肥（2018）准字（3789）号，有效期至2023年1月，有效期到期之后，未提出续展登记申请。2.项目建设和生产核查情况。经核查，该公司于2022年8月开始建设，目前已建设固态生物有机肥生产线4条，旋风除尘器2套，车间内安装了部分生产设备。因资金链断裂，于2023年10月停止建设，至今未复工建设。由于部分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未建设完成，不具备生产能力，亦未办理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证，至今未投产。生产车间地面附着尘土，无车辆行驶以及人员走动痕迹；现场不存在从制药厂拉出来的污泥和下脚料等生产原料，无生产迹象。	不属实	压实监管责任，强化日常监管。	为切实防范违法生产行为，行唐县人民政府责成行唐县农业农村局、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行唐县分局、安香乡政府加大巡查频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进行建设，全部手续完备后再开工建设。	已办结	无
23	X3HB202512110040	良村开发区海南路58号的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未落实环保要求，长期违规开工，2018年生产期间有很多危废偷运出去，每天晚上有百吨王向外运输危废，自停产日起至今偷偷生产，对外宣称停产。	石家庄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1.关于“良村开发区海南路58号的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未落实环保要求，长期违规开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华北制药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1年1月6日正常生产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废水排放口和重点废气排放口安装了在线检测设施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同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开展废水、废气等自行检测。2.关于“2018年生产期间有很多危废偷运出去，每天晚上有百吨王向外运输危废”问题不属实。经核查，华北制药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1年1月6日前处于正常生产状态，该公司正常生产期间实际产废量与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相符。2018年该公司分别与危废处置公司签订危废处理协议，主要大宗危废均使用具备危废运输资质的重型载货车辆（载货量小于35吨），未使用过“百吨王”车辆。其危险废物产生、储存、出入库、转移过程合法合规，环保手续齐全，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符合资质。3.关于“自停产日起至今偷偷生产，对外宣称停产”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华北制药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6日停产，为盘活利用现有资源实现利润转化，将闲置车间和仓库出租给华北制药集团其他子公司。2022年1月至6月，华北制药集团爱诺有限公司租赁华北制药河北莱欣药业有限公司发酵车间8个发酵罐用于阿维菌素的发酵再培养，相关手续齐全。2022年6月24日，该项目全部停产，配套环保设施自2022年6月25日停运至今。	部分属实	规范企业危险废物管理，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1.责令该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执行各项环保措施和有关规定。 2.加强巡查管理，责令该企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危险废物进行合规处置。 3.严格出租仓库的规范化管理，严禁租赁方利用库房进行违规储存，杜绝各类环境违法违规行	已办结	无
24	D3HB202512110015	石家庄正定新区三鑫铸造厂、宏峰铸造厂、阳和铸造厂、新开铸造厂无环评手续，粉尘、噪声污染。非法建有镀锌工序，将镀锌废液偷排至厂内渗井。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该问题部分属实。1.正定县三鑫铸造厂。经核查，该厂持证排污，正常生产时主要污染物为热融化、浇铸等生产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集气罩收集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生产设备中1台电炉及1台抛丸机已自行拆除，不具备生产能力，厂内用水由集中供水站统一供应。调阅该厂环评、验收、排污许可文件并对厂区进行勘查，不存在镀锌工序，在厂区内未发现渗井。长期日常检查中也没有发现镀锌工序。该厂由于市场原因于2024年9月停产至今。现部分场地用于经营机动车充电业务。查阅该厂2024年7月26日正常生产时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HBSF-J-20240260），显示颗粒物及厂界噪声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该企业正常生产时虽然各项污染物达标，但是生产过程中有粉尘及噪声排放，因此举报反映的“三鑫铸造厂有粉尘、噪声污染”问题属实；“无环评手续，非法建有镀锌工序、将镀锌废液偷排至厂内渗井”问题不属实。2.正定县宏峰铸造厂。经核查，该企业持证排污，主要污染物为造型、浇铸、落沙脱模等生产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集气罩收集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厂内用水由集中供水站统一供应。调阅该厂环保手续文件并对厂区进行勘查，不存在镀锌工序，在厂区内未发现渗井。长期日常检查中也没有发现镀锌工序。该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检测。经查阅该厂最近一次自行检测报告，暨2025年8月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RYJC2508034），显示颗粒物及厂界噪声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该企业虽然各项污染物达标，但是生产过程中有粉尘及噪声排放，因此举报反映的“宏峰铸造厂有粉尘、噪声污染”问题属实；“无环评手续，非法建有镀锌工序，将镀锌废液偷排至厂内渗井”问题不属实。3.正定县阳和铸造厂。经核查，正定县阳和铸造厂仅有营业执照，无任何生产设施设备，2006年至今未生产，因此无需办理环评手续。2023年10月21日，正定县爱途汽配轮胎店租赁该厂区，从事轮胎销售。在厂区内排查，未发现渗井。举报反映的“阳和铸造厂无环评手续，粉尘、噪声污染，非法建有镀锌工序，将镀锌废液偷排至厂内渗井”问题不属实。4.正定县新开铸造厂。经核查，该厂2005年5月24日注销营业执照，同年村委会将该地块租用他人。2023年王某某从村委会处租赁该地块并进行了翻盖，现为闲置库房，无任何生产设施设备。在原厂区排查，未发现渗井。举报反映的“新开铸造厂无环评手续，粉尘、噪声污染，非法建有镀锌工序，将镀锌废液偷排至厂内渗井”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消除水污染隐患。	1.要求正定县宏峰铸造厂、正定县三鑫铸造厂按照排污许可要求，落实各项管理制度。 2.要求正定县宏峰铸造厂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保障污染治理设施高效稳定运行，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5	X3HB202512110002	藁城区石家庄天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粉碎混拼分装销售。露天加工时造成五颜六色的粉尘、异味污染严重，装卸车时存放残留物污染土地，雨后临街路面会出现五颜六色，除杂污水随意排放，污染土地。	石家庄市藁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石家庄天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北凯诺天诚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为同一地址，法定代表人为父子关系。河北凯诺天诚科技有限公司加工生产尿素和阻燃剂；石家庄天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生产设备不进行生产加工，仅开展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的物料购销业务。石家庄天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进的产品存放于厂区西侧库房内，目前尚存有氨基树脂增强剂约8吨，环保型多彩染色剂约20吨。河北凯诺天诚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加热罐、分装机、缝包机等，在检查时均未生产。 现场检查发现，河北凯诺天诚科技有限公司不涉及回收、粉碎工序，现场未发现粉碎、除杂设备。生产设备位于两个生产车间内，车间外无生产设备，无露天生产痕迹。尿素生产车间内堆放的吨桶未及时加盖密闭，存在轻微异味，执法人员在车间外及厂界周边未发现明显异味。厂区地面已整体硬化，原料和成品使用塑料吨桶、吨包和牛皮纸包装袋存储在庫房内，装卸过程中存在遗撒现象，现场在厂区内地面上发现少量有颜色的遗撒物。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职工生活废水日产生约0.25吨，全部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现场巡检厂区周边道路和东、西侧耕地，未发现颜色废水或附着物，未发现污染土地现象。 经对该企业周边住户、商户、企业进行了走访调查，共走访周边6个点位6人，均表示在日常生活中未闻到过该公司散发异味，雨后能看到企业内有雨水流到周边道路和耕地，未看到明显带颜色的雨水流出。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身边企业污染问题。	1.责令该公司立即对厂区内所有吨桶原料进行密闭，并存放于密闭车间内，现场已整改完成。 2.对该公司物料装卸过程中产生的遗撒物进行了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成。 3.责令该公司加强精细化管理水平，在装、卸车过程中检查物料包装完整情况，消除风险隐患。	已办结	无